

关于开展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

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和职业素养，鼓励研究生参与企业行业实践，解决实际问题，有效提升学生对行业和企业了解，对社会真实需求的认知，我校将启动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和条件

1、我校在校非毕业班专业学位研究生均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进行申报。

2、申报者应具有较好的实践基础和扎实的专业知识，具有一定的前期实践能力。

3、选题要求：以专业实践为导向，重视实践和应用；与行业或职业工作实际紧密结合。

4、与其他各级各类项目课题研究内容雷同重复的项目原则上不予资助。

5、申请第十二届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延期结项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参加本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申报。

6、不可与第十三届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重复申报。

二、立项计划和资助额度

本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半，实行不限额申报，一经立项，均可获得“云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基金”资助，重点项目资助额度为10000元/项，一般项目为5000元/项，同时鼓励学院、研究院（所）以一定比例予以配套。

三、工作程序

1、培养单位审核（9月30日—10月15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积极发动符合条件的专业学位研究生积极参加本次项目申报，并做好选题指导工作。培养单位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及可行性进行审核，择优推荐至研究生院，并将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

2、学校评审（10月16日-11月5日）

10月29日前研究生院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确定立项项目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获准立项名单于11月5日前在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网站进行公示。

立项公示以各单位上报的《云南大学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推荐上报汇总表》电子版为准，请各培养单位认真核对，确保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等各项信息准确无误。

学生报名程序：了解项目申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确定申报选题和指导教师→填写立项申请书及活页→指导教师填写指导意见→申请书一式两份纸质版交培养单位（培养单位自留一份备查），申请书活页一式一份交培养单位。

三、材料提交

1、所有推荐上报项目的项目申请书（附件 1）和申请书活页（附件 2）纸质版一式一份及 WORD 电子版；

2、《云南大学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推荐上报汇总表》（附件 3）纸质版一式一份及 EXCEL 电子版；

3、以上材料于 10 月 15 日 17:00 前将纸质版报送至研究生院（呈贡校区明远楼 103 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研究生院 翟梦辉 账户。

联系人：翟梦辉 电话：65032102。

附件：

1. 云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立项申请书
2. 云南大学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立项申请书活页
3. 云南大学第一届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项目推荐上报汇总表

云南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9 月 30 日